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 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 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 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单位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负责本辖区内机动车辆清洗站点备案及日常管理工作；承担垃圾转运站的建设、维修、维护等相关保障性工作；承担辖区有关单位生活垃圾服务费的收取等事务性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我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 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8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5.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249.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237.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88.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88.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288.54	总计	62	13,288.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13,288.54	13,288.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1	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1	65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58	58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42	44.4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	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22	105.22					
21004			公共卫生	44.58	44.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58	44.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64	60.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64	6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49.4	7,249.4					
21113			循环经济	7,249.4	7,249.4					
2111301			循环经济	7,249.4	7,24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37.35	5,237.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37.35	5,237.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37.35	5,237.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7	3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7	38.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17	23.1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3	1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13,288.54	1,142.21	12,14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1	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1	65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58	58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42	44.4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	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22	60.64	44.58			
21004			公共卫生			44.58		44.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58		44.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64	60.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64	6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49.4	7,249.4	7,249.4			
21113			循环经济			7,249.4	7,249.4	7,249.4			
2111301			循环经济			7,249.4	7,249.4	7,24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37.35	385	4,852.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37.35	385	4,852.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37.35	385	4,85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7	3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7	38.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17	23.1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3	1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4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7.3	43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6.56	146.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84.7	3,28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3.41	173.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41.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41.97	4,041.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41.97	总计	64	4,041.97	4,041.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288.54	1,142.21	12,14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10	658.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10	65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58	58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42	44.4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0	2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22	60.64	44.58
21004			公共卫生	44.58		44.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58		44.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64	60.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64	6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49.40		7,249.40
21113			循环经济	7,249.40		7,249.40
2111301			循环经济	7,249.40		7,249.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37.35	385.00	4,852.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37.35	385.00	4,852.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37.35	385.00	4,85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7	3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7	38.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17	23.1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30	1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2.0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48.23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38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42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1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40.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61.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42.21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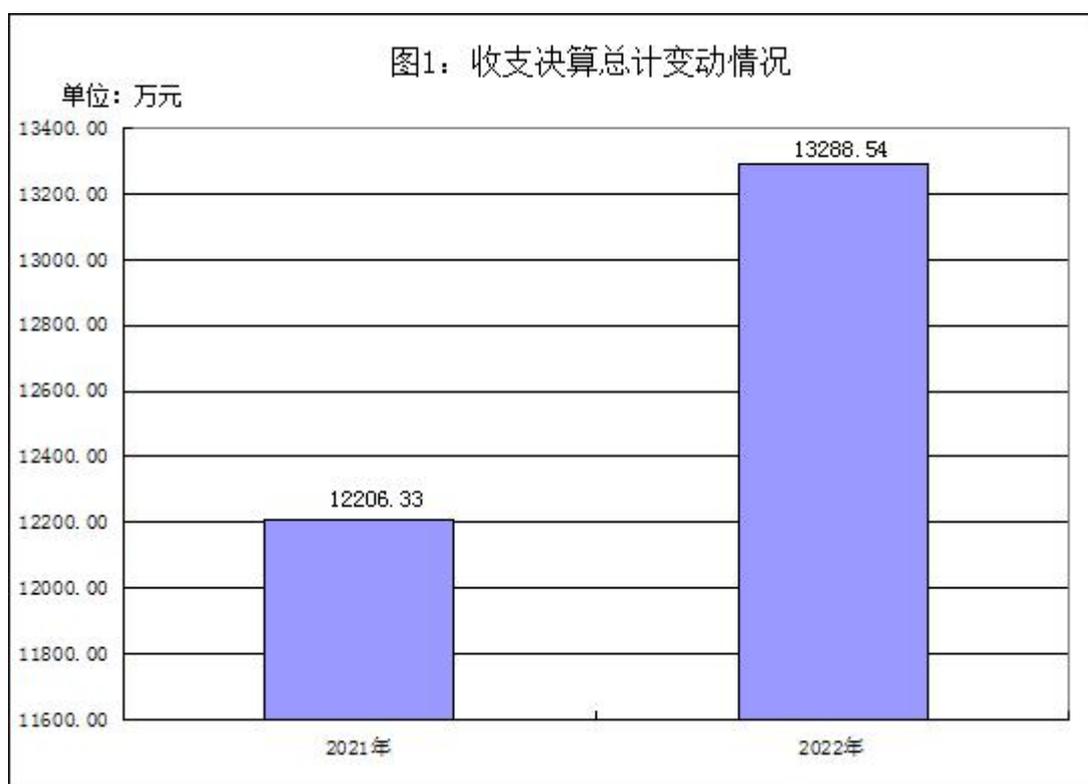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物废弃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3,288.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7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全部纳入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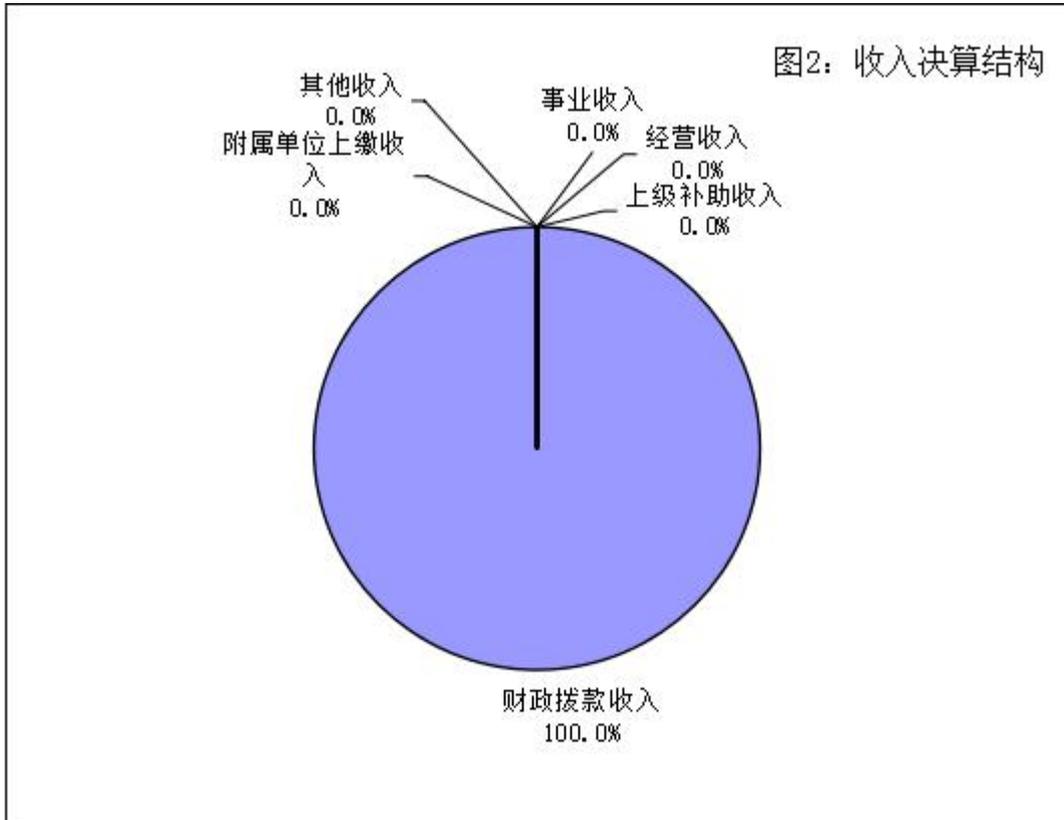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3,288.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288.5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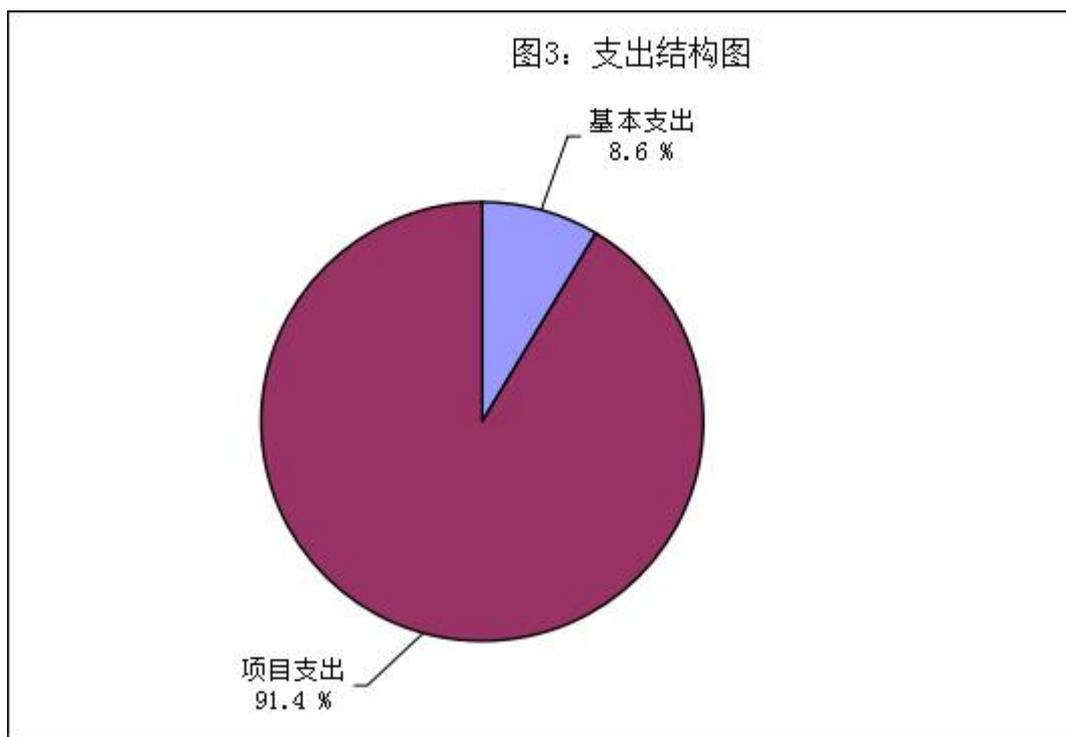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3,288.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2.2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6%；项目支出 12,14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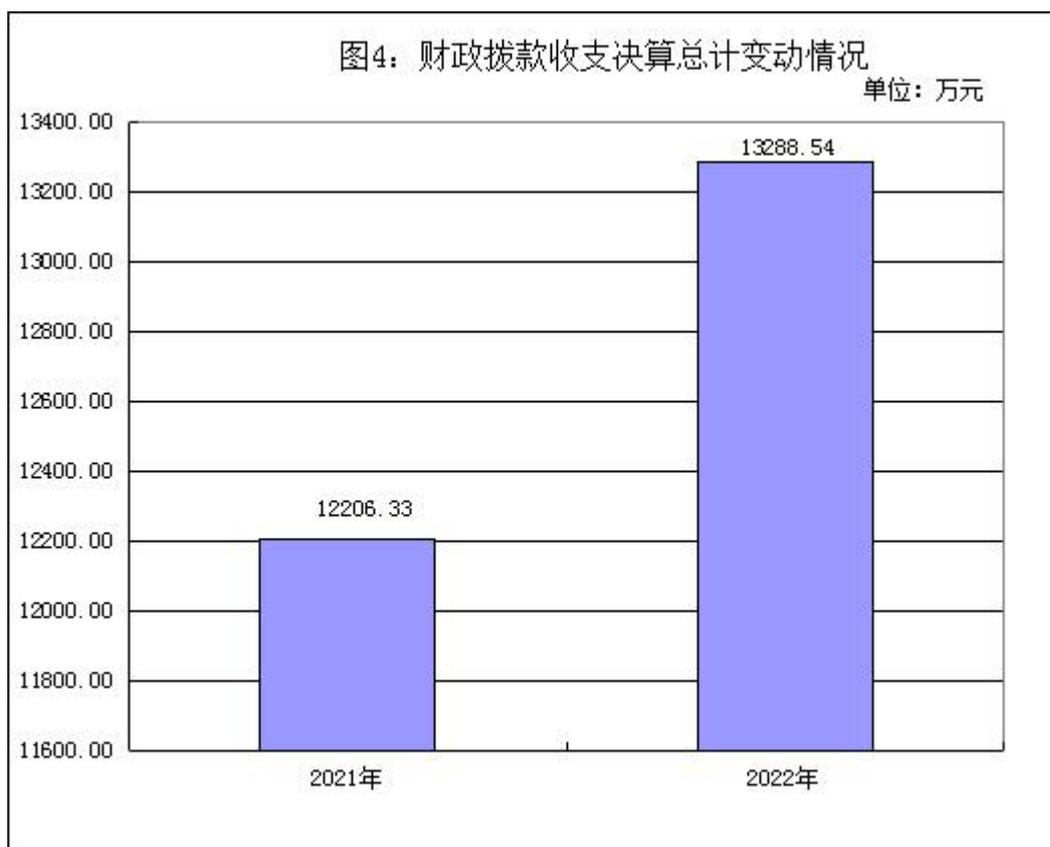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288.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17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全部纳入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88.54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81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全部纳入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88.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7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全部纳入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88.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658.10 万元，占 5%。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

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

2. 卫生健康支出 105.22 万元，占 0.8%。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 节能环保支出 7249.40 万元，占 54.6%。主要是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城管专项业务费-垃圾代运费、生态补偿金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 5237.35 万元，占 39.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日常公用及城市维护资金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38.47 万元，占 0.3%，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28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8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1142.21 万元，项目支出 12146.33 万元。

（1）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城市维护资金 3208.61 万元，主要主要用于生活垃圾清运服务费、转运台及停保场水电费、合同工工资及社保、作业车辆维修养护费及食堂费用；城市维护资金(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684.86 万元，主要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经费 44.58 万元，主要用于各街道核酸检测点医疗垃圾处置清运费；

生活垃圾处置、生活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收运、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 8208.28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垃圾处理费、生活垃圾处置费、水费捆绑生活垃圾代收服务费及餐厨垃圾收运服务费。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7.58 万元，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2 年我单位退休人员工资纳入社保发放，该经费支出经费由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调整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2 万元，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2 年我单位退休人员工资纳入社保发放，该经费支出经费由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调整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8 万元，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经费。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节能环保支出（类）循环经济（款）循环经济（项）。年初预算为 8,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2 年因新冠疫情原因，餐厨垃圾及生活垃圾量比往年减少，所以生活垃圾处理费及餐厨垃圾收运费相应减少。

7.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4,80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拨付了市下 2022 年城管专项资金——生活垃圾处理补贴资金 958.88 万元；二是 2022 年按照全区一般性支出压减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城市维护资金 524.16 万元。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2.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42.21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8.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8.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8.7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10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4 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2,146.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 2022 年整体及项目均设立了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由专门的部门执行，较好的完成了市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在绩效自评中也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点问题，具体如下：城市维护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不够精细，执行率未达到 100%，因为疫情原因导致有些费用 2023 年才进行支付。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3,288.5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我单位在局党委的领导下，认真贯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现将履职情况公示如下：

1. 完成辖区内生活垃圾二次转运情况。按照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和环卫文明作业规范，完成全区十二街道、江汉经济开发区和汉口火车站广场的生活垃圾二次转运任务，生活垃圾转运全过程保证日产日清，工完场净。2022 年度共累计完成清运垃圾量 293,525.76 吨，其中生活垃圾 270,048.33 吨，餐厨垃圾 23,477.43 吨，平均每天垃圾转运量为 804.5 吨/日，做到了分类收运，分类处置。

2. 继续完善环卫市场化工作。2022 年 10 月在区局统一领导下与武汉市江汉城市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完成一线工作人员的流转工作。制定了《江汉区生活垃圾清运考核机制》，加强内部制度建设，推进固体废弃物常态化规范管理和监督，对市场化中标单位每月生产开展考核评分，包括垃圾清运调度、车辆“冒跑滴漏”、车容车貌、垃圾转运站环境卫生、安全生产等进行评分考核。

3. 协助区局推进环卫车辆停保场和垃圾转运站建设。积极推进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项目，该项目现已完成项目预验收，综合验收后可正式投入使用。参与全区垃圾转运站点规划、改建工作，为全区垃圾转运环境提标创新提出意见。

4. 生活垃圾处理费收取。2022 年度全面落实收费改革新政策，对接区税务局按规定将符合要求的企业和单位完成垃圾处理费的征收移交工作。指导街道环卫所收取垃圾处理费工作。

5. 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协调指挥辖区相关街道核酸检测医废垃圾的收运工作；指导安排封闭小区和隔离酒店涉疫生活垃圾收运工作；抽调 8 名综合素质高的驾驶员参与红会医院转运病患工作；安排党员和职工参加对口社区参与防疫值守工作等。

附件 1-1：《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97.77 万元，执行数为 3,20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7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生活垃圾二次转运两处目标值 900 吨/天，实际完成值 804.5 吨/天。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正常垃圾产出。日产日清完成值 100%，工完场净完成值 100%，安全生产完成值 100%；垃圾转运日产日清完成值 100%；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较好完成，确保城市正常运行，社会生产活动有较好的环境保障。城市环境卫生持续提高，基本完成目标。

附件 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 城市维护资金(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2022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4.86 万元，执行数为 68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附件 3：《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城市维护资金(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2022 项目绩效自评表》

3. 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44.58 万元，执行数为 4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附件 4：《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4. 生活垃圾处置、生活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收运、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项目，全年预算为 8,265 万元，执行数为 8,208.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垃圾总量：293,632.88，平均每天 804.5 吨。其中生活垃圾量：平均每天 735.8 吨，餐厨垃

圾量：平均每天 68.7 吨。做到了辖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通过市场化提供全区生活垃圾二次转运效率，确保我区生活垃圾二次转运做到“日常日清，工完场净，安全生产”，垃圾转运站、收集站不扰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积极推行垃圾分类工作，做到分类运输、分类处置。2022 年度江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目标收取 3,550 万元，年底实际完成 3,573 万元，及时上缴税务系统。

附件 5：《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生活垃圾处置、生活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收运、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预算执行较上年有较大改善，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规范项目资金审核流程，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管理办法进行财务处理，有效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项目资金正常合理使用，取得一定成果。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大城管排名良好。

2022 年大城管排名成绩基本与去年持平，生活垃圾处置管理平均排名第四名、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的为第三名。夏秋高峰过后，生活垃圾处置管理方面力争在四季度向好。

二、配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加快建设垃圾转运及处置改造项目：

一是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验收工作目前还处于各管理部门协调推进中，在对环卫车辆的停放管理、清洁消杀、维修保养工作方面固管中心引入了物业公司进行规范运作，实现了管干分离，车辆停保已完成市场化改革。

二是姑嫂树干垃圾转运站改建项目，在逐步完成周边环境升级改造，加强了站内外环境卫生和消杀工作，确保工完场净、日产日清、转运站周边 30 米外无明显异味后，姑嫂树专班还加大了就该项目对群众做解释宣传工作的力度，并于近期开辟“抖音”这一全新的宣传阵地，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三、推进固体废弃物转运市场化：

我单位在推进固体废弃物转运市场化方面，在近一年时间里，通过多次多方沟通协商，先后拿出了三种一线工人分流方案，在确保生活垃圾转运工作正常运行、市场化改革工作能顺利进行和分流工人利益得到充分保障的前提下稳步推进，在近期一共 98 名分流工人的补偿款已全部发

放完毕。当前，全区转运站及垃圾清运市场化运转已达100%。

四、生活垃圾服务费的征收：

2022年生活垃圾处理费目标任务为3550万元，完成3573万元。

五、及时处置群众反映投诉问题：

落实各类投诉件办理流程、限时办结制等工作制度。对群众反复投诉的案件，坚决落实三个必须（必须现场核实、必须亲自调度、必须依法处置）。

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一是中心全体人员按要求应打尽打“新冠疫苗”；二是配备了充足的防疫物资，按岗位进行配发，全员坚持每天测温，佩戴口罩；对停保场及周边开展常态化消杀；三是对转运台、垃圾屋及周边进行两小时一次的高频次消杀和专业化；对开展作业的各类垃圾清运车进行常态化和专业化消杀；四是安排专人专车配合街道环卫所直运封控区域生活垃圾至汉口北垃圾焚烧厂。安排专运人员食宿，确保其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大城管排名	生活垃圾处置管理	大城管排名成绩基本与去年持平
2	配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加	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及姑嫂树	管干分离，车辆停保已完成市场

	快建设垃圾转运及处置改造	干垃圾转运站改建	化改革
3	推进固体废弃物转运市场化	推进固体废弃物转运市场化方面	全区转运站及垃圾清运市场化运转已达 100%。
4	生活垃圾服务费的征收	生活垃圾处理费目标任务为 3550 万元	完成 3573 万元。
5	及时处置群众反映投诉问题	落实各类投诉件办理流程	坚决落实三个必须（必须现场核实、必须亲自调度、必须依法处置
6	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停保场及周边开展常态化消杀	开展作业的各类垃圾清运车进行常态化和专业化消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其他退休费用。

4.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节能环保支出（类）循环经济（款）循环经济（项）。反映用于循环经济（含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专用名词。无。

联系电话：027-85883372-8309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附件 1-1：《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刘华维

2023 年 4 月

江汉区城管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 年度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评价等次为优，自评得分为 96 分。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883.7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288.538851 万元，执行率 95.72%。其中：基本支出 1142.207215 万元，项目支出 12146.331636 万元。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共 4 个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上级转移支付）均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其中已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4 个，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0 个。

本单位绩效项目全部已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我单位在 2022 年整体及项目均设立了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由专门的部门执行，较好的完成了市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在绩效自评中也发现项目在

实施过程中存在一点问题，具体如下：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不够精细，执行率未达到 100%，因为疫情原因导致有些费用 2023 年才进行支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步设立清晰、可量化的绩效目标。并在设置项目的目标时，考虑项目的实施情况，科学合理确定相关目标口径，便于项目实施的目标和项目实施成果能相互比较。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本部门的支出情况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883.7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288.54 万元，执行率 96.04%。其中：基本支出 1,142.21 万元，项目支出 12,146.33 万元。

（1）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数 1,191.5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142.21 万元，执行率 95.8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单位退休人员陆续进社保，退休工资转由社保局发放，所以离退休经费实际支出数比预算数少。

（2）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数 12,692.2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2,146.33 万元，执行率 95.70%。主要原因城市维护资金项目因为疫情原因导致有些费用 2023 年才进行支付，导

致执行率未到 100%。

2. 2022 年市区布置的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2022 年度，我单位在局党委的领导下，认真贯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现将履职情况公示如下：

（1）完成辖区内生活垃圾二次转运情况。按照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和环卫文明作业规范，完成全区十二街道、江汉经济开发区和汉口火车站广场的生活垃圾二次转运任务，生活垃圾转运全过程保证日产日清，工完场净。2022 年度共累计完成清运垃圾量 293,525.76 吨，其中生活垃圾 270,048.33 吨，餐厨垃圾 23,477.43 吨，平均每天垃圾转运量为 804.5 吨/日，做到了分类收运，分类处置。

（2）继续完善环卫市场化工作。2022 年 10 月在区局统一领导下与武汉市江汉城市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完成一线工作人员的流转工作。制定了《江汉区生活垃圾清运考核机制》，加强内部制度建设，推进固体废弃物常态化规范管理和监督，对市场化中标单位每月生产开展考核评分，包括垃圾清运调度、车辆“冒跑滴漏”、车容车貌、垃圾转运站环境卫生、安全生产等进行评分考核。

（3）协助区局推进环卫车辆停保场和垃圾转运站建设。积极推进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项目，该项目现已完

成项目预验收，综合验收后可正式投入使用。参与全区垃圾转运站点规划、改建工作，为全区垃圾转运环境提标创新提出意见。

(4) 生活垃圾处理费收取。2022 年度全面落实收费改革新政策，对接区税务局按规定将符合要求的企业和单位完成垃圾处理费的征收移交工作。指导街道环卫所收取垃圾处理费工作。

(5) 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协调指挥辖区相关街道核酸检测医废垃圾的收运工作；指导安排封闭小区和隔离酒店涉疫生活垃圾收运工作；抽调 8 名综合素质高的驾驶员参与红会医院转运病患工作；安排党员和职工参加对口社区参与防疫值守工作等。

2022 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96 分，其中主要分五方面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9 分；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共累计完成清运垃圾量 293,525.76 吨，其中生活垃圾 270,048.33 吨，餐厨垃圾 23,477.43 吨，平均每天垃圾转运量为 804.5 吨/日，做到了分类收运，分类处置。日产日清率 100%，工完场清率 100%，无重大安全事故，得分 38 分。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较好完成，确保城市正常运行，社会生产活动有较好环境保障，100%无害化处置，城市环境

卫生持续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 98%，得分 39 分。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我单位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和系统性原则，经过资料收集、实地走访、问卷等途径收集相关资料，通过查询 2022 年资金使用情况，对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分析得到预算执行率，通过对 2022 年各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得到全年实际完成情况，江汉区辖区内生活垃圾二次转运工作做到了日产日清、工完场净、安全生产无积压。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工作，多次完成上级临时布置的疫情防控任务，在社会上树立了良好的城管环卫形象。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883.7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288.54 万元，执行率 95.72%。

2. 取得的主要效益

（1）社会效益。江汉区辖区内生活垃圾二次转运工作做到了日产日清、工完场净、安全生产无积压。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工作，多次完成上级临时布置的疫情防控任务，在社会上树立了良好的城管环卫形象。

（2）经济效益。2022 年度江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目标收取 3,550 万元，年底实际完成 3,573 万元，及时上缴税

务系统。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公共环境卫生得到提升，年初目标值得到提升，完成目标。城市环境市容市貌得到提升，年初目标值得到提升，完成目标。

(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市民满意度完成值=98%，年初目标值 \geq 90%，完成目标。

(四) 上年度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预算执行较上年有较大改善，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规范项目资金审核流程，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管理办法进行财务处理，有效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项目资金正常合理使用，取得一定成果。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五) 其他佐证材料 无。

附件 1-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3 年 04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6 分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142.21		项目支出总额		12146.3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13883.71	13288.54	95.71%	(20分*执行率) 19	
年度目标 1: (80分)		按市城管委、区财政要求完成生活垃圾服务费的征收工作，同时与税务部门做好业务对接。与城资公司完成资产平移工作，将日常工作的重点放在垃圾转运的日常监管和考核上，着重对城资公司在日产日清、车容车貌、跑冒滴漏、转运站点和垃圾屋管理等方面进行考核评比。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		900	804.5	8
		质量指标	日产日清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完场清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		无重大安全 事故	无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较好完成，确保城市正常运行，社会生产活动有较好环境保障		同比提升	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0%无害化处置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持续提高		同比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8%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每年我区生活垃圾转运量是根据疫情之前 2019 年实际垃圾转运量约 884 吨/日，加上正常 3%增量，即 2022 年全年按每天 900 吨生活垃圾进行预算经费。2022 年全年受疫情影响实际垃圾量只有 804.5 吨/日，与预测值有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市城管委、区财政要求完成生活垃圾服务费的征收工作，同时与税务部门做好业务对接。与城资公司完成资产平移工作，将日常工作的重点放在垃圾转运的日常监管和考核上，着重对城资公司在日产日清、车容车貌、跑冒滴漏、转运站点和垃圾屋管理等方面进行考核评比。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1.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04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5 分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36977700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97.77	3208.61	86.77%	(20 分*执行率)	1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通过市场化提供全区生活垃圾二次转运效率，确保我区生活垃圾二次转运做到“日常日清，工完场净，安全生产”，垃圾转运站、收集站不扰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积极推行垃圾分类工作，做到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2022 年度垃圾总量：293632.88，平均每天 804.5 吨。其中 1、其他垃圾量：平均每天 735.8 吨 餐厨垃圾量：2 平均每天 68.7 吨。做到了辖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	900	804.5	4	
		质量指标	日产日清		100%	100%	5
			工完场净		100%	100%	5

		安全生产	无重大生产事故	0%	5
	时效指标	垃圾转运日产日清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5%~100%	86.77%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较好完成，确保城市正常运行，社会生产活动有较好环境保障	同比提升	提升	7
	生态效益指标	100%无害化处置	100%	10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持续提高	同比提升	提升	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8%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每年我区生活垃圾转运量是根据疫情之前 2019 年实际垃圾转运量约 884 吨/日，加上正常 3%增量，即 2022 年全年按每天 900 吨生活垃圾进行预算经费。2022 年全年受疫情影响实际垃圾量只有 804.5 吨/日，与预测值有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市城管委、区财政要求完成生活垃圾服务费的征收工作，同时与税务部门做好业务对接。与城资公司完成资产平移工作，将日常工作的重点放在垃圾转运的日常监管和考核上，着重对城资公司在日产日清、车容车貌、跑冒滴漏、转运站点和垃圾屋管理等方面进行考核评比。				

备

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城市维护资金(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2022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8 分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6848600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4.86	684.8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48 人及辖区垃圾运输等工作；承担辖区有关单位生活垃圾服务费的收取等事务性工作，二级事业管理经费等公用支出。		今年前七个月大城管排名成绩基本与去年持平，生活垃圾处置管理平均排名第四名、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的为第三名。夏秋高峰过后，生活垃圾处置管理方面力争在四季度向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人员人数	48 人	48 人	10
		质量指标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事业人员资金发放满意度	≥8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固管中心城市维护资金(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2022 项目已达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成姑嫂树转运站改建工作，力争年底投入使用，做好其他城建计划的推进工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04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8 分

项目名称		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固体废弃物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445800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58	44.5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根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调度要求，区城管局协助妥善处理相关街道核酸检测点的医疗垃圾。区环保局协调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收运、处置核酸检测点医疗垃圾工作。			从 2022 年 4 月 9 日至 6 月 11 日，环投集团共收运、处置我区核酸检测点医疗垃圾 2972 桶。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点医疗垃圾	2972 桶	2972 桶	5	
	质量指标		日产日清	100%	100%	5	
			工完场净	100%	100%	5	
			安全生产	无重大生产事故	0%	5	
	时效指标		垃圾转运日产日清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核酸监测点医废垃圾收运处置工作，确保城市正常运行，社会生产活动有较好环境保障	同比提升	提升	7
		生态效益指标	100%无害化处置	100%	10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持续提高	同比提升	提升	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8%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固管中心核酸扩面检测医疗垃圾处置费项目已达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该项目结算到2022年6月11日，后续时间的核酸检测医疗垃圾处置费及时分析研判，协调处理好后续工作，如有问题，及时调整。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固体废物管理中心生活垃圾处置、生活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收运、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3 年 4 月 26 日

自评得分： 97 分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处理费、生活垃圾处置费、餐厨废弃物收运费、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等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82650000 元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265	8208.28	99.32%	19 (20 分*执行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通过市场化提供全区生活垃圾二次转运效率，确保我区生活垃圾二次转运做到“日常日清，工完场净，安全生产”，垃圾转运站、收集站不扰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积极推行垃圾分类工作，做到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2022 年度垃圾总量 293632.88 吨，平均每天 804.5 吨。其中：1、其他垃圾量平均每天 735.8 吨；2、餐厨垃圾量平均每天 68.7 吨。做到了辖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	900	804.5	4	
		质量指标	日产日清	100%	100%	5	

		工完场净	100%	100%	5	
		安全生产	无重大生产事故	已完成	5	
		时效指标	垃圾转运日产日清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9.22%	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较好完成，确保城市正常运行，社会生产活动有较好环境保障	同比提升	提升	7
		生态效益指标	100%无害化处置	100%	10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持续提高	同比提升	提升	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8%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每年我区生活垃圾转运量是根据疫情之前 2019 年实际垃圾转运量约 884 吨/日，加上正常 3%增量，即 2022 年全年按每天 900 吨生活垃圾进行预算经费。2022 年全年受疫情影响实际垃圾量只有 804.5 吨/日，与预测值有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作为社会环境卫生的重要保障单位，垃圾转运工作需充足提前预测，做到有备无患。					

备

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